**項目一、校務治理與經營**

|  |  |  |
| --- | --- | --- |
| 項目說明 | | |
| 大學校院能依據學校自我定位，擬定校務發展計畫，建立行政決策組織與運作結構，並進行適當之資源投入與配置（包括院、系、中心等層級），及透過適當有效的管理機制與作法，確保校務治理品質。同時，學校應依其自我定位與辦學特色規畫，擘劃與產官學的合作關係，以利辦學目標的達成，並且能善盡社會責任：(一)對內提供各類學生均等之教育機會及學生(含弱勢、原住民、偏鄉繁星、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國際學生…等)之支持；(二)對外藉由志工、偏鄉輔導、社會弱勢族群、移工輔導(移工華語教學及心靈輔導)、海外服務、社區參與…等具體作為，以強化在地產業或政府連結、城鄉計畫與連結【USR(university social responsibility)】，以確保學生學習成效得以妥善規劃，以高品質的教育機構。 | | |
| 指標 | 檢核重點 | 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頂大/教卓) |
| 1-1學校校務發展計畫、發展方向與重點及自我定位間之關聯性明確合理 | 1.學校校務發展計畫、發展方向與重點及自我定位間之關聯性明確合理 | - |
| 1-2學校確保校務治理品質之機制與作法 | 1.學校具備合宜行政決策組織與運作結構  2.學校針對校務發展有合宜之資源投入與配置（包括校、院、系所、中心層級）作法  3.學校具備合宜之校務治理檢核、管考機制與作法 | 1.學校預定之總體、分年目標之合理性  2.其他經審議委員會決議之指標 |
| 1-3學校依自我定位下之產官學合作關係 | 1.學校依據自我定位展現合宜的產官學合作關係 | 1.建立鼓勵教師教學研究貼近產業及社會發展趨勢之制度  2.協助產業及社會發展之成果及具體策略 |
| 1-4學校確保教育機會均等與展現社會責任之作法 | 1.學校能提供弱勢學生入學之機會  2.學校能提供學生在學生活之支持(獎助學金與工讀金、生活輔導、住宿…) | - |
| 1-5輔仁大學社會責任實踐之規劃  (註：具體成效於項目三呈現) | 1.學校能發揮天主教精神，具體實踐社會責任  2.各學科領域能透過專業的研究、教學與服務等，展現其社會責任  3.學校能提供學生參與社會服務之機會 | - |

**項目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  |  |  |
| --- | --- | --- |
| 項目說明 | | |
| 學校依據所定之校務發展計畫與特色規畫，妥善規劃與運用校務資源（含財力資源、物力資源和人力資源），務使各級單位具充足之資源，確保自我定位與教育目標之達成。  **在確保教師教學與學術生涯發展方面**：提供教師教學與學術表現之協助、獎勵與評核機制，以增進教師教學活動與學術發展的能量。  **在確保學生學習成效方面**：學校能建立入學與在學之管理機制，以掌握學生來源、特質及能力以及支持並評估學生學習進步、發展與成效，分述如下：   1. 學校擬定合理之招生計畫，透過合宜宣傳（如網路、宣傳品、到校說明、來校參觀、高中職學生營隊辦理等）招收適合就讀之學生，並定期檢討招生規劃與策略，擴展招生管道。 2. 課室內學習方面：學校能完善課程規劃、教學內容與實務、產業及社會趨勢之連結，定期提出課程檢討，建立學生課程輔導之支持系統(如：選課輔導機制、實習、學生預警及輔導與追蹤機制等)。此外，學校能落實學生學習成果檢核，建立學生學習歷程檔案、學生學習成效資料庫或其他有助學生學習之具體措施***(增列「項目三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說明)*** 3. 課室外學習方面：學校能建立導師制度、輔導機制、學生課業學習及其他學習(多元課外學習活動，學生自治活動、學會活動、社團活動、國際化學習活動、學術演講或工作坊、競賽或表演活動等)等健全的學習支援，並能落實推動。此外，能落實職輔單位組織及功能、協助學生至業界見習實習、提升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及通過外語能力檢定，具體強化學生就業競爭力。 4. 學生成效之確保與運用   學校能對應屆畢業生進行成效評估，亦透過落實畢業生追蹤，蒐集與分析畢業生表現及相關產業雇主之意見，作為精進辦學成效之參考。  **在確保行政人員行政職能與生涯發展方面**：學校能建立職員職能培訓制度，透過學校內部或外部教育訓練提升職員工作職能；建立合理之行政人員考績組織，並依規定落實考績制度，進一步推動行政人員輪調制度。  **在醫院與學校資源整合方面**：學校積極興建醫院，以於教學、研究與服務方面做更多的貢獻。學校醫院籌備處規劃附設醫院管理制度之規劃與籌備、與學校各學院資源整合及建立社區關係並經營公共形象之情形。 | | |
| 指標 | 檢核重點 | 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頂大/教卓) |
| 2-1學校落實校務發展計畫之資源規畫 | 1.學校能依據所定之校務發展計畫與特色規畫，妥善運用與執行校務資源（含財力、物力與人力資源） | 1.爭取及整合校內外資源之情形及具體策略 |
| 2-2學校確保教師教學與學術生涯發展之機制與作法 | 1.學校能發展教師教學之支持系統並加以落實  2.學校能發展教師學術生涯發展之支持系統（含多元升等機制）並加以落實 | 1.落實能發展學校特色之全校性協助教師改善教學方法、開發數位教材獲得認證、提升教學成效之具體措施。包括彈性薪資制度、新進教師輔導、教學社群、教學成效績優教師之獎勵機制、對評鑑成績不理想教師或教學評量結果不理想課程之具體有效追蹤輔導或處理改善機制。  2.重大研究成果及國內外學術地位  3.延攬、培育優秀人才（國內外教學及研究人員、學生）之成效及相關具體策略  4.提升教學成效之具體策略 |
| 2-3學校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與作法  (註：成效面請於項目三說明，此部分請搭配項目三，具體說明機制與落實情形) | 1.學校能建立學生入學與在學之管理機制，並能支持及評估學生學習進步、發展與成效  2.學校規劃之校共必修、通識學分、院必修及系所專業課程之比例合理，能提供學生跨領域學習機會  3.學校能規劃學生多元學習活動，並加以落實  4.學校能建立導師制度、學生課業及其他學習等健全的學習與輔導支援，並能落實推動  5.學校能建立畢業生追蹤、雇主調查機制，並加以落實 | 1.依學校發展特色，定期提出課程檢討及改善報告  2.建立完善之選課輔導機制（如學習歷程檔案與課程地圖結合），協助學生選課及學習規劃  3.落實課程及教學內容與實務、產業、及社會發展趨勢連結之具體措施  4.落實職輔單位組織及功能、協助學生至業界見習實習並建立全校性實習輔導機制、提升學生取得專業證照及通過外語能力檢定之比例，或其他可具體強化學生就業競爭力之全校性措施  5.為使指標2-3與3-2能前後呼應，請同步參酌3-2「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 |
| 2-4學校確保行政人員行政職能與生涯發展之機制與作法 | 學校能建立行政人員職能提升機制，並落實推動 |  |
| 2-5醫院與學校資源整合與合作情形 | 學校與附設醫院能資源整合，建立合作關係 |  |

**項目三：辦學成效**

|  |  |  |
| --- | --- | --- |
| 項目說明 | | |
| 衡量學校辦學成效的主體包括治理與經營成效、教師教學與學術成效、學生學習成效以及資訊公開成效外，能透過社會媒體及科技媒材之運用，公告校務相關訊息。同時，學校能確保辦學承諾能被完全履行，並能準確地達成預期之教育成效。  註：校務行政、教師教學與學術成效及學生學習成效之機制與規劃機制於項目二明確說明，項目三請就執行成效面具體論述之。 | | |
| 指標 | 檢核重點 | 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頂大/教卓) |
| 3-1學校依自我定位下之辦學成效 | 1.學校能展現符應自我定位之校務治理與經營成效  2.學校能展現符應自我定位之教師教學與學術成效 | 1.助理教授及相當等級以上之教學或研究人員數量、獲國內外重要獎項之教學或研究人員數量、國內外院士及國際學會會士人數等  2.國內外重要期刊論文發表數及被引用數、論文受高度引用率之篇數、學術性專書數  3.就讀學位之國際學生數、交換國際學生數、出國交換之學生數、教授專業課程之專任外籍教師數  4.產學合作經費、智慧財產權衍生收入、專利數與新品種數、專利與新品種授權數 |
| 3-2學校之學生學習成效(註：機制面請於項目二說明，此部分請參酌項目二之論述，具體說明執行成效) | 1.學校能落實所訂定之學生學習成效機制，展現其學生學習表現與成果(課室內與課室外)  2.學校能落實所規劃之畢業生追蹤，展現畢業生就業表現與成果 | 1.建立協助學生提升就業競爭力之制度  2.建立整合學習及生（職）涯輔導之制度。包括建立學生主動學習風氣、學生課後作業要求、學習成果考核、學習成效不佳學生預警、輔導、追蹤機制、建立學生學習歷程檔案、生涯發展帳戶、學生學習成效資料庫或其他有助學生學習之具體措施  3.落實學生核心能力指標及畢業門檻之檢核，以有效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4.強化課程結構之合理性，強化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整合性，以兼顧學生專業與跨領域學習之需求。定期檢討已開設之跨領域學程，並有明確退場機制 |
| 3-3學校向互動關係人之資訊公開成效 | 1.學校能利用各種管道定期或不定期向互動關係人公布相關之校務資訊  2.學校能編撰校務成果報告，展現校務治理與經營成效，並公告周知  3.學校能善用社會媒體及科技媒材，公告校務相關訊息 | - |

**項目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  |  |  |
| --- | --- | --- |
| 項目說明 | | |
| 學校除能建立內部評鑑作法，自主檢視各單位的行政與教學成效，並依據檢視成果推動持續改善作為，以提升教育品質，進而達成學校教育目標。同時，學校能善用校務評鑑與系所評鑑之結果作為自我改善與提升學校教育成效之參據。再者，學校面對嚴峻的高教環境，能有創新作為與永續發展對策，並在財務穩健發展的基礎下，建立維護教職員工生權益的機制，以使教職員工生能與學校發展共享共榮。 | | |
| 指標 | 檢核重點 | 建議參考之現有資料(頂大/教卓) |
| 4-1學校內外部評鑑結果（含上一週期校務評鑑與系所評鑑）之使用、檢討及改善作法 | 1.學校能依據學校特性，建立品質保證機制，並落實執行  2.學校前次校務評鑑之結果後續運用、檢討及改善執行情形  3.學校前次系所評鑑（本校為自評學校）之結果後續運用、檢討及改善執行情形 | 1.落實畢業生長期追蹤機制，掌握畢業生就業狀況（包含就業率、雇主滿意度、畢業生滿意度、雇主回饋意見、畢業生回饋意見等），並根據畢業生與雇主回饋意見，對學校人才培育目標、課程規劃與教學方法進行檢討與改善 |
| 4-2學校創新作為與永續發展之規畫與作法 | 1.學校能提出創新作為的規畫與作法  2.學校能提出永續發展的規畫與作法 | - |
| 4-3學校維護教職員及學生權益之作法 | 1.學校能依法尊重教職員專業自主權及工作權  2.學校能保障學生法定學習與勞動權益  3.學校能建立教職員生權益救濟制度並落實執行 | - |
| 4-4學校確保財務永續之機制與作法 | 1.學校能建立健全之財務管理與運用機制與作法  2.學校能運用各種合法機制與作法確保財務能符應校務發展所需  3.學校能定期檢討學校財務情形並有相對應之處理機制與作法  4.學校能建立內部控制與稽核管理制度，並加以落實 | 經費編列合理性 |